

“检小菜普法”的出圈之路

山东莱西:新媒体产品助力检察新闻宣传工作提质增效

新视界

□本报见习记者 高梅
记者 王心禾 通讯员 张绍日

节奏紧凑的背景音乐,具有冲突性的情节和画面、简洁清晰的字幕和由亮黄色勾边字体突显标注的法律条文……这是山东省莱西市检察院微信视频号“检小菜普法”日前发布的一则新媒体普法短视频,看完后忍不住惊叹小编的制作技艺和检察院的用心良苦。

做好新时代宣传思想工作,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的工作。今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上再次强调,要着力提升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记者了解到,今年3月底,莱西市检察院对标新时代检察新闻宣传的新要求,开通了微信视频号“检小菜普法”。在7个月的时间里,“检小菜普法”微信视频号的粉丝数量已涨到5.8万人,视频号出现6个爆款,播放量均破百万,其同步在抖音平台上发布的该视频号作品已产生1个播放量2300多万的爆款。

细研磨,提高产品“含金量”

“想让粉丝喜欢看、愿意转发,不怕花时间去了解,产品内容就必须含金量足。”莱西市检察院微信视频号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

如何提高产品含金量?学习先进经验、钻研制作技术、打磨产品内容,是莱西市检察院提升新媒体产品质量的重要途径。

“从事这项工作需要精通视频剪辑,要了解法律法规、检察职能,要对热点事件敏感且能快速反应,还要有一定文字功底。”今年3月,“检小菜普法”微信视频号开通前夕,莱西市检察院曾先后两次组织人员到莱西市融媒体中心

体中心进行交流,学习新媒体工作经验。视频号开通初期,在制作视频产品上就遇到诸多难题,第一个难题就是人手不够。当时仅有一名检察干警负责短视频的制作,该干警利用休息时间研读法条,每天浏览各大平台热点事件,提前一天思考第二天制作的主题,在原有的视频剪辑功底上继续自学剪辑技术。最开始,制作一条视频需要半天甚至一整天的时间,在不断练习改进后,制作时间在慢慢缩短。然而,即使是在最“艰难”的创号初期,该院也尽量保证每天更新,从而逐渐提高了视频号的知名度。

随着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的不断完善,以及写作、数字传媒与计算机技术相关人才的逐步补充,莱西市检察院的新媒体运营工作逐渐步入正轨,在总结前期宝贵经验的基础上,明确了一些基本指导思想:在内容上坚持需求导向、目标导向,紧跟时事热点,力求策划有深度、有高度,使产品能够正确引导舆论,发挥出“聚民心”的作用;在形式上充分考虑标题设置,精心选音乐、配图文,多角度、全方位传播法律知识、宣传检察工作。在该院的不懈努力下,“检小菜普法”微信视频号上的产品同步在抖音、快手等平台进行发布,进一步扩大受众范围,提升新媒体产品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接地气,聚焦群众“最关心”

“只有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新媒体产品,才能与群众同频共振、共情共鸣。”从“检小菜普法”微信视频号开通的初衷,到短视频的制作与发布,都离不开莱西市检察院对“群众之需”的考量。

考虑到群众更乐意用短视频的形式获取资讯,莱西市检察院决定利用短视频制作检察产品,并将其作为新闻宣传“最优先的发声窗口”。

据悉,“检小菜普法”微信视频号以群众当下的需求为出发点,侧重宣传宪法、民法典、刑法等法律中与民生息息相关的条款,结合时事热点及时进行有重点、有选择地普法,推出老百姓喜闻乐见的检察宣传产品。该院制作并发布的《胡鑫宇事件造谣者被公诉》的视频,向公众及时普及寻衅滋事



新媒体工作人员正在创作产品。

罪的相关知识,引导公众理性思考、理性留言,获得了149万次的播放量、6800余条点赞和2700多个网友留言。

除此之外,莱西市检察院还将“检小菜普法”微信视频号上的产品同步在抖音、快手等平台进行发布,进一步扩大受众范围,提升新媒体产品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学点法律知识,保障自己的人身安全”“支持!人民检察为人民,为咱老百姓着想的院门”……短视频下方一条条网友的留言,鼓励着该院新闻宣传工作不断走进群众心坎,也激励着该院检察工作继续聚焦群众关切。

重互动,增强宣传“实效性”

“利用好‘检小菜普法’这个平台,我们的目标是做新媒体时代下的‘白云热线’。”莱西市检察院在运营新媒体产品时坚持互动,力求通过为网友答疑解惑等互动交流,努力提升传播实效。

“我这儿有个经济诈骗想请检察院看看,如何申请?”“怎么取证?”“找谁说?给个电话。”……对于短视频下方网友的这类留言和咨询,小编第一时间整理提交给相关业务部门,由业

务部门研判并给予专业回复。该院认为,这是服务群众、服务民生的新场域,要与检察工作、法治服务需求相关,检察机关就有责任作出回应。“检小菜普法”通过一个个具体的普法主题与群众进行互动,能解决群众真实的、实际的困惑,这就是检察新闻宣传工作发挥出的实实在在的效果。

“检小菜普法”微信视频号开通以来,新媒体运营小编时刻关注着群众的留言与评论,并适时开展答疑解惑。截至目前,在互动最多的一条视频下方,网友留言评论达2700余次,同步发布在抖音平台上的产品评论达24.7万次。

“习近平总书记对宣传思想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为我们做好检察新闻宣传舆论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作为基层检察院,我们将立足检察职能,结合当地实际,充分发挥‘检小菜普法’微信视频号的作用,策划推出更多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优质产品,弘扬法治正能量,传播检察好声音。”莱西市检察院检察长刘振对今后继续依托各类新媒体传播平台打造更多优质“法治产品”充满信心。

29天 5个检察院 38堂课

湖北:“浚源青蓝”巡讲团订单式送课受欢迎

本报讯(记者刘怡廷 通讯员蔡欣 韦佳) 基层检察院根据自身教育培训需求“下单”,省检察院统一组织师资“送课上门”,近日,湖北省检察院“浚源青蓝”巡讲团成为了全省检察干警争相讨论的热门话题。

“基层薄弱在什么环节,自身最了解;需要怎样的检察课程,自己说了算。”据国家检察官学院湖北分院负责人介绍,今年以来,湖北省检察院创新工作模式,通过调研需求、制定课程、组织师资、备课对接、开展巡讲、总结提升等“六步走”,尝试打通检察教育培训的“最后一公里”,把针对性强的实用课程送到基层、送到干警身边。

今年7月,湖北省检察院先后前往多家基层院实地调研,并在全省书面征集问题情况的基础上,梳理出47项检察教育培训需求。通过分析研究,确定第一批培训课程,内容不仅涵盖了检察业务工作,也包括检察办公、信息调研和新闻宣传等综合业务课程,还有基层建设方法等创新课程。9月,“浚源青蓝”巡讲团被正式命名。据了解,“浚源”即疏通源头,喻指从源头上解决问题;“青蓝”语出《荀子·劝学》,意为靛青来自蓝草,既比喻学生胜过老师、人才辈出,又契合了“检察蓝”。为进一步增强湖北检察教育培训的师资力量,此前,《湖北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师资库兼职教师聘任、使用和管理办法》制定出台,150名检察系统内外的兼职教师接受聘任。

在29天的时间里,巡讲团马不停蹄,先后前往鄂州市梁子湖区检察院、孝昌县检察院、应城市检察院、黄石市下陆区检察院、老河口市检察院等5个基层检察院,现场授课38场。

“简直是明星阵容!”巡讲团的到来,让基层检察干警兴奋异常,授课师资名单中不仅有全国十佳公诉人、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等,还有检察工作各条线的业务骨干。

“讲原理、教方法、析案例、谈经验、授技巧,理论启发与实践演练相结合,集中讲授与互动交流穿插进行,让检察干警在紧张又活跃的氛围中增长新知。”鄂州市梁子湖区检察院检察长廖玉蓉说。

检察动态

【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 联合开展平安寄递专项行动成效显著

本报讯(记者沈静芳 通讯员付欣欣) 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与自治区邮政管理局、公安厅等18家单位自5月20日起开展平安寄递专项行动,截至目前取得了显著成效,共开展联合督导检查8次,办理违法违规寄递案件38件,涉及寄递毒品、枪支、烟草等领域犯罪。据悉,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设置专人专岗,通过查询办案系统与各基层检察院主动上报的方式,对涉及寄递安全案件逐月统计,形成常态化数据监测模式。此外,该院联合公安、铁路等部门,通过“送法进校园”、“开设禁毒驿站”、制作趣味宣传短片等方式进行法治宣传。

【安徽省检察院】 发布湿地保护公益诉讼典型案例

本报讯(记者吴盼欣) 近日,安徽省检察院会同该省林业局联合发布6件湿地保护公益诉讼典型案例。此次发布的典型案例涵盖湿地环境污染治理、珍贵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保护、外来入侵物种防控、非法采矿、非法种植、养殖整治等多方面内容。该批典型案例有三大特点:强化跟进监督,助力湿地保护修复;着眼系统治理,服务地方转型发展大局;积极争取党委政府支持,推动溯源治理。据了解,2021年至今年10月,安徽省检察机关共立案湿地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224件,制发诉前检察建议124件,提起诉讼66件。

【广东省检察院】 组织检察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专题培训

本报讯(记者韦磊 通讯员陈博宇) 近日,广东省检察院举办全省检察机关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研修班,该省各市分院分管宣传工作的院领导、宣传部门负责人、业务骨干和部分基层院代表共100人参训。研修班围绕习近平文化思想学习解读、检察新媒体阵地建设、检察文化品牌建设、人大代表联络等内容进行专题授课,并以“深入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做好检察宣传思想工作”为主题组织开展分组学习研讨。此次培训注重理论和实践结合,着力解决检察机关宣传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得到广泛好评。

【陕西省检察院】 研究部署未检专门化建设

本报讯(记者祝长英 通讯员张洋) 日前,陕西省检察院召开全省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会议,研究部署高质量推进未成年人检察专门化建设的落实举措。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旭光出席会议并讲话。据悉,2021年以来,陕西省检察机关制定落实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和入职查询制度规范性文件87个,发出相关检察建议26份;建成“一站式”办案场所77个,观护帮教基地31个,144名涉罪未成年人经教育重新就业或考上大学;建立家庭教育合作机制32个,法治教育实践基地81个。

【宜兴市检察院】 推行自动提醒程序落实强制报告制度

本报讯(记者卢志坚 通讯员陈莹 谢逸美) 日前,针对江苏省宜兴市中医院一名医生在接诊时发现未成年患者疑似遭受侵害后,主动履行强制报告义务的做法,宜兴市检察院向该院送去表扬信。据了解,2021年5月,宜兴市检察院委托技术方设计强制报告自动提醒程序,督促医院将其嵌入医院诊疗系统。该院还与相关部门联合开展专项行动,督促该市570余家医疗卫生单位在诊疗系统中嵌入强制报告自动提醒程序。目前,该院共接收线索68条,监督公安机关立案9件9人。



呵护越冬白天鹅

每年11月初到次年3月,上万只白天鹅从遥远的西伯利亚飞抵河南省三门峡市栖息越冬。为了保护白天鹅,近日,三门峡市和湖滨区、陕州区检察院积极履行公益诉讼职能,会同天鹅湖湿地公园管理、野生动物保护等部门,向过往游客宣传法律知识,引导公众增强保护白天鹅的意识。

本报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王飞 黄亦摄

冒名婚姻登记撤销,她的婚礼如期举行

本报讯(通讯员栗龙昇 宋淳) “本来都打算取消婚礼了,没想到你们这么快就帮我解决了难题。”近日,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检察院检察官赶赴张某和尹某的婚礼现场,向两位新人送上祝福时,尹某对检察官表达了感激之情。

张某和尹某计划在今年10月举办婚礼。7月,两人办理结婚登记时被告知,张某已于2012年6月在七星关区甲镇婚姻登记处与罗某登记结婚。张某十分诧异,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以被他人冒名顶替办理婚姻登记为由,请求

法院判决撤销其与罗某的婚姻登记。法院在立案前,邀请七星关区检察院开展诉前化解。

交谈过程中,该院干警得知尹某系某部队现役军人。了解到他们的特殊困难后,办案人员迅速开展调查核实工作,经向甲镇婚姻登记处查询,确有“张某”与罗某的结婚登记信息及档案。在存档的“张某”身份证件中,除照片不同外,身份证号、住址等信息均与即将结婚的张某一致,检察官随即找到罗某进行询问。

“2012年,我在安徽务工时认识了

‘张某’,我们回毕节办理结婚登记,可婚后不久,她说回安徽老家探亲,就再也没回毕节,从此失去了联系。”罗某告诉检察官。

为进一步查清案件事实,七星关区检察院函请安徽省砀山县检察院协助调查。最终,砀山县公安局证明,未查询到婚姻登记档案中“张某”的该张身份证办理信息;同时,将婚姻登记档案中的“张某”照片采入公安人像比对系统进行人像比对后,未识别出安徽省有与之相貌相似的居民。

“根据调查核实现的情况,现有证

据虽不能确定与罗某登记结婚的‘张某’的真实身份信息,但足以证明与罗某登记结婚的人不是原告张某。”检察官介绍。

为推动矛盾妥善解决,七星关区检察院组织公开听证,经深入分析,各方达成共识,认为罗某和“张某”的婚姻登记存在错误,应当撤销。听证会结束后,该院向七星关区民政局制发检察建议,建议该局及时撤销错误婚姻登记。目前,该错误婚姻登记已撤销。

被限制高消费还去赌博

湖州南浔:开展类案监督封堵信用惩戒执行漏洞

本报讯(记者范跃红 通讯员王珊珊 赵晨) “有大额资金去群众赌博,却没有能力还债?”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检察院以此为线索,通过大数据碰撞,开展类案监督,有效封堵信用惩戒执行漏洞,得到法院的支持和肯定。

今年8月,该院检察官在办案中发现,沈某作为一名被法院限制高消费的特殊人员,明明被下了“限高令”,却能

用现金去赌博,还被公安机关当场收缴赌资8350元并给予行政处罚。

检察官进一步调查发现,沈某在2017年9月至12月间,因沉迷赌博先后向陆某借款10余万元,陆某多次催要未果后将诉至法院。法院审理后支持了陆某的诉请,但沈某一直拒绝执行,被依法采取限制高消费措施。2018年10月,经法院查询,沈某名下无可供

执行的财产,裁定终结本次执行。

“沈某明知自己被法院限制高消费,仍用大额现金聚众赌博,违反了法院的‘限高令’。”承办检察官表示。在办理沈某案件的同时,该院从个案出发,开展数字检察监督,建立失信人参与赌博等违法行为类案监督模型,归集整合执行信息和行政处罚信息,通过信息碰撞、互动融合,排查出涉案线索61条,涉

及执行标的上千万元。此后,该院又通过人工复核线索、调查取证,精准锁定多次赌博及赌资数额较大的被限制高消费人员、失信被执行人10名,涉及案件10件,并将案件线索依法移送法院。截至今年10月底,上述10起案件的被执行人均被法院处以司法拘留或罚款。

为封堵信用惩戒执行漏洞,10月下旬,该院邀请法院、区公安分局、人大代表开展检察听证,针对失信惩戒仍存在普遍性、机制性的漏洞,被限制高消费人员、失信被执行人参与赌博等违法活动的联合惩治等方面工作交流磋商,牵头制定了《关于打击限制高消费人员参与赌博等违法行为的工作纪要》,用法治力量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近日,河北省魏县检察院检察官走进辖区村镇开展宣讲民法典、公益诉讼、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法规政策宣传活动,现场解答群众在生产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问题。
本报通讯员任寒霜摄